

第四届“卿云杯”全国通识课程论文大赛

封面样张

学校	复旦大学	院系	化学系
专业	化学	姓名	王沛林
年级	2022	任课教师	梁咏
课程名称	法律与社会		
论文题目	民法典的“合同解释方法”视域下的案例分析——以《FDUhole 社区公约》为例		

民法典的“合同解释方法”视域下的案例分析——以《FDUhole 社区公约》为例

【摘要】

随着思想观念的变迁与技术的发展，各大高校内部逐渐出现了一批匿名性的校内社区。为维护社区的良好风气，FDUhole 的管理团队制定了《FDUhole 社区公约》。在社区公约的实行中，部分用户使用树洞寻找“BDSM”伙伴。由于 BDSM 不一定涉及性，其显然不符合公约对于“约炮”的“寻找性伙伴”的定义。关于如何对此类行为进行处理以及如何对于社区公约进行解释，各方仍存在较大争议。我们基于《民法典》合同编，以“BDSM”和“约炮”为例，对“合同解释方法”进行研究，并给出了当下困境的解决路径，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图 1 BDSM 行为是否会被处罚？

【关键词】 合同解释 格式条款 BDSM 约炮

一、研究背景

(一) FDUhole 项目简介

旦夕团队是由复旦大学学生组成的公益性组织，前身是 2020 年发起的开源性校园生活 APP 服务团队。树洞是一个由旦夕团队开发和运营，专属于复旦师生的匿名线上交流平台。现在，树洞已有近三万名注册用户，月活跃用户达一万八千人^[1]。

旦夕团队制定了《旦夕社区服务使用协议》和《FDUhole 社区公约（第三版）》（下文简称“公约”）等一系列规定^{[2][3]}。对于违反社区公约的用户，团队将依照公约，对用户进行包括但不限于“权力变更”“内容修改”“终止协议”等惩罚性

处理，从而维护匿名社区的稳定运行。

(二) 问题引入

为了防止用户利用树洞的匿名性寻找性伙伴（俗称“约炮”），公约规定用户实施此类行为将被禁言 1-3 天。多次违反社区公约的，管理团队将从重处罚^[2]。

在处理此类违规的过程中，我们发现有部分用户在树洞寻找“BDSM”伙伴。相较于传统的约炮，相当多的“BDSM”行为仅涉及“支配与臣服”或“施虐与受虐”，不一定涉及性行为^[4]。因此，其不一定符合公约中关于“约炮”的“寻找性伙伴”的定义。“约炮”与“BDSM”涉及到公约的争议条目。关于如何对有歧义的条目进行解释以及如何处理此类行为，社区用户间出现了相当大的意见分歧。

在本研究中，笔者对各方的意见进行梳理与总结，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合同编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析，并给出此困境的解决措施。

二、各方观点与依据

(一) 合同的通常解释与目的解释

1. 法律基础

在条款的解释与适用存在异议时，我们尝试按照《民法典》第 142 条规定进行解释^①。在解释时，我们主要考虑了“通常解释”“目的解释”，尝试对条款所述范围进行扩张性解释。我们认为，基于“目的解释”和“扩张解释”对合同的解释支持了对于“BDSM”进行处罚。

2. 通常解释

根据公约，约炮被定义为“寻找性伙伴”。其文意解释唯一。但关于“BDSM”的认定，主要存在以下两种通常解释：

其一，BDSM 属于性行为，寻找 BDSM 可被认定为寻找性伙伴。

在大多数 BDSM 行为环境下，参与者会发生性行为。BDSM 仅作为性行为的一部分，起到了“性唤起”的作用；部分 BDSM 会贯穿性行为的全过程，其起到了“调情”的作用。

一项调查研究显示，超过 92% 的参与者声称，“性”是其参加 BDSM 活动的一大原因^②。因此，寻找 BDSM 可被认定为性伙伴，进而可以按照公约对用户进行处罚。

其二，BDSM 不属于性行为，寻找 BDSM 不可被直接认定为寻找性伙伴。

^① 《民法典》142 条规定：有相对人的意思表示的解释，应当按照所使用的词句，结合相关条款、行为的性质和目的、习惯以及诚信原则，确定意思表示的含义。无相对人的意思表示的解释，不能完全拘泥于所使用的词句，而应当结合相关条款、行为的性质和目的、习惯以及诚信原则，确定行为人的真实意思。

^② 《Is BDSM Always About Sex?》: Overall, 92% reported the sex was one of their motivations for engaging in this activity; however, those who were the least involved in the BDSM scene were a little more likely to report this motive than those who were the most involved (94% vs. 88%, respectively).

在部分 BDSM 行为环境下，参与者不一定会发生性行为。在一项 2017 年的访谈中，接受访谈的 BDSM 群体明确表示：BDSM 存在“Sexual BDSM”和“Vanilla BDSM”的显著区分^[6]。BDSM 活动的动机也超出了性^[4]。例如，Wiseman 对 BDSM 的定义包括性动机和非性动机。研究人员已经确定了 BDSM 的各种非性动机，包括逃避自我，群体认同，以及娱乐的动机^{[5][7]}。

BDSM 的快感获得是依赖于内啡肽的释放，其与传统的性行为快感存在明显的路径区分^[8]。基于上述原因，BDSM 行为不能被直接认定为性行为。

3. 目的解释和扩张解释

在合同存在争议条款时，解释者可以根据合同的目的和条款之间的逻辑联系，确定合同的真实意图^[9]。目的解释是一种综合解释的形式，它可以给解释者最大的自由，利用目的解释来评估当事人意思的实质合理性，超越文字的限制和形式推理的僵化和教条^[10]。

由于对“BDSM”和“性伙伴”的定义存在两种通常解释，我们尝试依照“目的解释”对合同中的条款进行解释。

在我们看来，树洞禁止约炮主要是为了实现以下目的：

其一，维护树洞的良好风气。社区公约的订立与相关规则的制定本质上是为了维护良好的社区风气，促进用户间的友好交流，实现情感的正向传递。约炮相关的内容可能会引起用户的争议、不满与争端，其会极大的破坏用户的使用体验与社交氛围；

其二，保护用户的个人安全。由于树洞具有一定的匿名性，用户间可能完全不甚了解。禁止用户处于出于“性欲”的约见，可以防止用户的隐私泄露，避免用户被骚扰或勒索，从而保护用户的个人安全。

民法解释学上之扩张解释或限缩解释，是指条文之文义，失于狭窄或广泛，不符合条文本意，乃扩张或限缩其文义，以求正确阐释法律意义之内容之解释方法^[11]。此处所述的“BDSM”，其在树洞内的大肆传播会极大败坏树洞风气，也有侵犯用户隐私，威胁用户安全的风险。因此，我们认为完全无需拘泥文意，而应回归合同订立的本意。从“目的解释”的角度对合同条款进行扩张解释，从而有效地处理此类行为。

(二) 合同中格式条款的解释

1. 关于格式条款的认定

《民法典》第 496 条指出：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③。

^③ 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应当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当事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并采取合理的方式提示对方注意免除或者减轻其责任等与对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按照对方的要求，对该条款予以说明。提供

树洞公约的订立主体为旦夕团队与全体用户，其自然符合“重复使用而事先拟定”的要求。旦夕团队在合同内对于此合同的定义为“我们共同遵守的约定”。从文本上看，其属于“约定”，应为旦夕团队与用户共同订立，不符合格式条款的规定。但实际上，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由旦夕团队单方面提供，订立时用户并未参与协商。用户仅能被动地选择接受条款或拒绝条款并不再使用树洞。其显然不属于用户的真实意思表示。

因此，此合同应该被认定为格式条款。

2. 关于格式条款的解释

《民法典》第 498 条指出：格式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的，应当按照通常理解予以解释。对格式条款有两种以上解释的，应当作出不利于提供格式条款一方的解释。格式条款和非格式条款不一致的，应当采用非格式条款。

在本例中，由于“BDSM”是否属于“约炮”存在两种通常解释而其中一种解释明显对用户不利而对格式条款的提供方有利。为了保护用户的权利，此处应该作出对提供格式条款一方的不利解释，即：不将 BDSM 视为约炮，不对用户做出封禁处理。

三、解决方案

从社会的公序良俗与合同的目的解释来看，寻找 BDSM 伙伴的用户应当被封禁。但由于本合同为格式条款，我们认为应做出有利于用户而不利于格式条款提供方的解释。此决策亦有对管理团队的权力限制的考虑。但是，目前对该行为的纵容并不意味着“寻找 BDSM 伙伴”的行为是合乎社区公约与一般道德的。

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建议 FDUhole 管理团队，在现行公约下不对 BDSM 行为进行处罚。同时，建议管理团队进行第四版社区公约的修订，通过对树洞公约的修订，维护社区的良好风气。

四、参考文献

- [1] Danxi. 旦夕：技术启明校园. [EB/OL]. [2023-11-3]. <https://danxi.fduhole.com/>
- [2] Danxi. FDUHole 社区公约（第三版）. [EB/OL]. (2023-3-16)[2023-11-3]. <https://danxi.fduhole.com/doc/fduhole-community-convention>
- [3] Danxi. 旦夕社区服务使用协议. [EB/OL]. (2023-3-16)[2023-11-3]. <https://danxi.fduhole.com/doc/community-user-agreement>
- [4] Francesca Tripodi, “Facts and Prejudices on Sexuality of People Practicing BDSM”, *The Journal of Sexual Medicine*, 2017(14), pp. 232-235.
- [5] Faccio, E., Casini, C., & Cipolletta, S. “Forbidden games: The construction of

格式条款的一方未履行提示或者说明义务，致使对方没有注意或者理解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的，对方可以主张该条款不成为合同的内容。

sexuality and sexual pleasure by BDSM ‘players’”. *Culture, Health & Sexuality*, 2014(16), pp. 752-764.

- [6] Graham, B. C., Butler, S. E., McGraw, R., Cannes, S. M., & Smith, J. “Member perspectives on the role of BDSM communities”.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2015(53). pp. 895–909.
- [7] Williams, D. J., Prior, E. E., Alvarado, T., Thomas, J. N., & Christensen, M. C. “Is bondage and discipline, dominance and submission, and sadomasochism recreational leisure? A descriptive exploratory investigation”. *Journal of Sexual Medicine*, 2016(13). pp. 1091-1094.
- [8] Andreas A J Wismeijer, Marcel A L M van Assen, “Psychological Characteristics of BDSM Practitioners”, *Journal of Sexual, Medicine*, 2013(10), pp. 1943-1952.
- [9] 梁慧星：《民法解释学》，北京：法律出版社，2009年，第216页。
- [10] 杨锐：《论<民法典>中的“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北方法学》，2021年第2期，第7页。
- [11] 王俐智：《合同僵局解除权的“限制”与“扩张”》，《地方立法研究》，2021年第4期，第3页。